

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 不断开创党的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新局面

奋力推动广东工会工作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吕业升

习近平总书记向全总新一届领导班子成员集体谈话时发表的重要讲话,蕴含着对工运事业的高度重视、对工会工作的深邃思考、对工会组织的殷切期望,把党对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的规律性认识提升到了一个新的高度,是指导新时代党的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创新发展的纲领性文献。学习好、宣传好、贯彻好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各级工会的重要政治任务。

广东各级工会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上来,把学习贯彻重要讲话精神,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结合起来,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关于工人阶级和工会工作的重要论述结合起来,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结合起来,与贯彻落实中国工会十八大精神结合起来,努力推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在广东工会落地生根,形成新的生动实践。

广东是中国工人运动的摇篮之一。第一、二、三次全国劳动大会在广州召开,中华全国总工会在广州成立,省港大罢工影响全国、震撼世界,广东工人阶级和工会组织具有光荣的革命传统和鲜明的红色基因。新时代新征程,广东工会将以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以落实中国工会十八大目标任务和服务广东省委工作部署为主线,牢牢把握“走在前列”的目标定位、“高质量发展”的标准定位、“桥梁纽带”的作用定位,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敢闯敢试、敢为人先,在新起点上奋力谱写广东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热点思考

浅析工会参与安全事故处置的作用发挥

观点

参与安全事故处置是工会推动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安全发展、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载体,需进一步厘清工会在事故调查中的职责定位,更好发挥工会的群众监督作用。

易丽鹏

《“十四五”国家安全生产规划》提出,要构建企业负责、职工参与、政府监管、行业自律、社会监督的安全生产治理格局。工会是推动落实生产经营单位负责制的重要力量,是职工参与的代表力量,承担着重要的社会监督任务。参与安全事故处置是工会推动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安全发展、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载体,需进一步厘清工会在事故调查中的职责定位,更好发挥工会的群众监督作用,切实把“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安全第一”落到实处,以工会之为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

第一,认清形势、提高站位,切实增强做好工会推动安全发展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当前,我国各类事故隐患和安全风险交织叠加、易发多发,安全生产正处在攻坚克难的关键时期。特别是随着工业化、城

镇化深入推进,各类生产要素流动加快、安全风险集聚,事故的隐蔽性、突发性和耦合性明显增强,传统高危行业领域存量风险尚未得到有效化解,新工艺新材料新业态带来的增量风险有所增加。对于各级工会组织和工会干部来说,保安全就是保生命、保健康、保幸福、保生产力。各级工会要坚持“预防为主、群防群治、群专结合、依法监督”原则,在推动全力防范化解系统性重大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形成高水平安全保障体系中发挥作用。

第二,找准定位、明确职责,依法开展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和处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关于工会在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中充分发挥作用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对工会参与事故调查处理、提出处理意见、履行相关职责等进行了明确规定。一是行使参与权,积极响应、主动配合、明晰定位。参与权是工会介入事故调查的基础,也是工会发挥作用的前提。工会的参与权来源于法律授权、根植于中国工会性质要求和劳动者现实需要。二是完善监督权,做到协同不越位,上下联动形成合力。监督权是工会推动事故调查、责任认定和追究整改措施落实形成“闭环”体系的重要力量。与安全生产相关行政部门法定授权的“硬性”执法监管相比,工会侧重于“柔性”监督,更加全方位;与劳动者个人监督相比,工会作为组织监督,更加有力度;与企业全面安全管理责任相

比,工会作为群众监督,更易全过程覆盖。三是突出维护权。在事故调查和处理中,工会要做到依法主动科学维权,切实维护好劳动者的知情权、诉求表达权、伤亡求偿权等合法权益。第三,聚焦个案、积极作为,维护职工群众生命健康。劳动者是生产中最活跃、最积极的因素,也是生产安全事故最直接的受害者。工会在参与事故调查和处理中,尤其要注重加强个案和典型案例调查处理,举一反三,形成警示。

一是迅速启动应急预案。工会应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本地、本单位实际,制定工会应对突发安全事故行动方案,明确相关责任人员和工作要求及标准,为工会参与安全事故处置提供遵循。事故发生时,要做到“三个及时”:及时应急响应,分层逐级上报信息;及时摸排情况,积极配合党政开展救助;及时做好舆论引导,发扬工人“识大体、顾大局”的优良传统。二是依法参与事故调查。根据事故等级的不同,工会参与同级政府组织或委托事故发生地单位组织的调查组。按“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和“四个不放过”的原则开展调查工作。在事故调查还原事实真相的过程中,工会要充分发挥善做群众工作的优势,以严谨务实作风深入职工群众,让一线职工有机会表达想法和反映情况,多了解案件真实情况,多做释疑解惑稳定人心的工作。以“谈一查一核一报”四字诀规范

力,健全完善工会维护劳动领域政治安全制度机制,常态化开展重点企业、重点群体、重点环节职工队伍稳定风险排查化解,牢牢守住劳动领域政治安全“南大门”。

第四,要在着力增强引领力、组织力、服务力中深化工会改革和建设。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继续深化工会改革和建设,牢固树立大抓基层的鲜明导向,夯实基层基础,激发基层活力,不断增强基层工会的引领力、组织力、服务力。我们要时刻牢记,工会是职工之家,工会干部是职工的“娘家人”,深化工会改革和建设,既是时代的要求,也是职工的呼声,更是工会永葆生机活力、当好桥梁纽带的动力所在。迈上新征程,我们将强化创新思维,突破思维惯性、跳出路径依赖、改进工作内容,优化提升工会组织体系和管理效能,大力支持基层开展差异化改革创新实践,加强总结提炼推广,奋力跑出工会改革“加速度”。强化基层思维,以实施大抓基层三年行动为抓手,持续深化“强基工程”,巩固拓展“县级工会加强年”专项工作成果,抓好基层建会扩面提质,重点解决基层经费、缺办公场所、缺工作人员等难题。强化法治思维,大力推进全省工会法治化建设,健全完善工会法治宣传和法律服务体系,不断提升依法建会、依法管会、依法履职、依法维权水平。强化数字思维,以“粤工惠”平台迭代升级、“全域智慧工会”建设为抓手,加快推动工会工作数字化转型,打造更多“一键入会”“一网通办”“云端服务”等工作模式。强化协作思维,认真落实中国工会十八大部署要求,强化粤港澳三地工会协调合作,不断发展壮大爱国爱港爱澳力量。

(作者为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党组成员、省总工会主席)

探索建立 工伤康复制度体系 主要内容:健全工伤康复制度和标准,完善工伤康复管理制度,加强门诊和社区医疗康复,加快推进职业康复,积极拓展社会康复。完善工伤康复工作机制,重点强化健全工伤康复早期介入机制,逐步建立“先康复后鉴定”二阶机制。创新工伤康复扶持政策,持续完善工伤康复政策,推动工伤康复和就业促进深度融合,推进工伤职工享受相关服务待遇。加强工伤康复精细化管理,合理配置工伤康复服务资源,完善工伤康复协议机构管理,加强费用监管,组建工伤康复专业队伍。提升工伤康复服务水平,优化工伤康复供给侧服务,畅通工伤康复服务绿色通道,积极推进工伤康复管理服务数字化转型。

观点撷英

推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理论与实践探讨 ——2023中国工会·劳动关系论坛观点摘编

12月2日,2023中国工会·劳动关系论坛在中国劳动关系学院举办。论坛主题为“推进新时代企业民主管理,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与会专家学者围绕企业民主管理的理论与实践、中国特色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产业变迁与技能养成等问题展开深入探讨,为推进新时代企业民主管理,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建言献策。

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要按照政治上保证、制度上落实、素质上提高、权益上维护的总体思路,改革不适应产业工人队伍建设的体制机制。六年来,由党委统一领导、工会牵头抓总、政府部门各司其职、试点企业积极参与的工作格局逐步形成。“产改”的重点任务包括加强思想政治引领、构建技能形成体系、拓宽产业工人发展空间、维护产业工人合法权益、保障产业工人主人翁地位等。要加强产业工人党建,突出产业工人思想政治引领;完善职业教育制度,推进校企合作、产教融合,改革职业培训制度,技能评价制度等;完善技能竞赛体系,畅通晋升发展通道,鼓励创新创业,提升社会地位;促进收入合理增长,构建和谐劳动关系,推进企业民主管理。

——华南师范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 孙中伟

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的3个核心任务是:确定劳动条件、制定劳动政策、处理劳动争议。政府在劳动关系协商协调中发挥的作用包括:维持劳动关系双方力量平衡、促进实现公平正义,完善劳动和收入分配政策、推动实现共同富裕,并可以作为公共事业部门的雇主参与雇用决策。从当前实践看,区域行业工资集体协商能够实现工会同行业自治联动,稳定区域行业劳动关系;区域行业工会还可以同地方党政力量联动,推动地方公共政策的实施,提高劳动条件;一些地区出现的多雇主自发的工资协调,能够推动区域供应链内部整合,实现劳动标准的中心化,进而实现行业工资协调;在一些共部门,地方政府通过精简供应链或强制性供应链整合等手段实现劳动条件的标准化;推动基于数字平台的集体协商,有助于解决新业态劳动关系治理难题。

——中国人民大学劳动人事学院劳动关系系主任、副教授 张皓

随着数字经济和互联网技术的发展,员工身份多样化成为新趋势,包括派遣工、外包工、临时工和实习生等在内的劳动者多种组织内身份,构成了组织内的非正式员工群体。非正式员工与正式员工在合同期限、薪酬、工作方式以及工作内容等方面有较大差异,相比正式员工,非正式员工往往积极感知较低,会尝试进行身份管理,提升身份认同。研究发现,与非正式的正式员工相比,非正式员工的组织参与更低,社区参与更高。因此,企业应采取有效措施调动非正式员工积极性,提高其工作自尊与组织参与程度,促进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政府可针对不同群体创造更多社区参与机会,给组织内边缘员工提供在组织外部获得身份认同的机会,提高社区参与程度。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劳动经济学院劳动关系系主任、教授 詹婧

我国协商协调机制的不断完善是劳动领域“枫桥经验”的具体体现,尽管当前还需要从学理角度对劳动领域“枫桥经验”进行更加深刻的论述,但针对预防和化解劳动争议的各种本土化实践经验已经推陈出新。随着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的意见》出台,这一研究领域的重点逐步转向地方政府发挥能动性的治理方向,同时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的社会化运行逻辑和市场化实践经验也逐步成为研究重点。在新发展阶段,如何解决“三新”领域中协商协调机制的应用,将成为未来研究的方向。因此,可以构建一个本土协商协调机制的研究谱系,即包含制度化、治理化、社会化、市场化、数字化的研究发展路径。本土化研究能够为中国特色协商协调机制构建提供理论依据和实践经验,也能够为我国推进劳动领域“枫桥经验”的体系化建设提供启示。

——中国劳动关系学院劳动关系系系主任、副教授 孟泉 (张菁整理)

工作研究

新时代科学培育工匠精神的路径

和有序推进。将工匠精神培育融入职业教育全过程,采取多元协同的方式,将专业知识、技能学习与思想政治教育结合起来。搭建校企合作实践平台,用好现代学徒制,推进实现产教融合;拓宽实践渠道,完善校内实训中心,实行双师制,引进校外优秀工匠技师,让学生更多参与社会实践;加强不同层次职业教育之间的衔接和沟通,为不同群体职业生和个人发展搭建“立交桥”。

第三,强化工匠精神教育的理念更新和方式转变。将新时代的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和个人品德融入工匠精神培育,使工匠精神不仅成为工人群体的精神追求,也成为各行各业劳动者的共同追求。助力工人群众实现全面发展,着力培养他们的专业技能和精益求精的工作态度。

以科学文化滋养工匠精神的集成体验

工匠精神要成为工匠的精神底蕴,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第一,以科学的物质文化支撑工匠精神。打破工匠群体在报酬收入、劳动保障等方面的体制限制,保障他们能够获得合理的报酬收入和较高的职业声望,为工匠精神的社会养成提供物质支撑。

第二,以科学的精神文化塑造工匠精神。工匠精神的培育是要将工匠群体的价值追求内化为劳动中的精神准则,通过多种方式提升工匠精神在工人群众价值观中的地位,使工匠精神成为工人群众的精神追求。第三,以科学的行为文化引导工匠精神。工匠精神彰显着工匠群体的职业情怀和人生观。养成精益求精的行为习惯,需要在生产实践中高标准自律,更关注产品的质量,理性对待技能提升中的瓶颈,静心专注,恪守匠人初心。

第四,以科学的制度设计规范工匠精神。工匠精神培育需要对各行各业从业者的职业能力、职业规范、职业标准、职业伦理作出合理的评价,以科学的制度设计培育工匠精神。保护工匠的知识产权,实施科学的奖励办法,强化工匠精神培育的制度保障。

扩大传播提升工匠精神的认同

扩大传播影响力,营造尊重工匠的社会氛围,提升工匠精神的认同。第一,树立中国工匠的社会栋梁形象。树立榜样人物,传播工匠精神,宣传“大国工匠”事迹及其中蕴涵的工匠精神,提高他们的社会地位,激励青年以时代需要为导向提高

技能。传播各领域优秀技师一丝不苟、精益求精的态度,传承能工巧匠的技艺经验。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围绕产业工人发展制定相应规划,不断提升新时代产业工人政治觉悟、经济待遇与社会地位,增强工匠精神的认同。

第二,提升技能竞赛的社会价值。技能竞赛的标准中蕴含着工匠精神精益求精的态度和追求卓越的境界,其中也涉及参与者执着专注的本性、一丝不苟的精神和追求卓越态度,竞赛的竞争性有助于工匠精神的塑造,竞赛的结果能够直接推动产业工人群众工匠精神的培育和传播。

第三,营造培育工匠精神的氛围。科学培育工匠精神要营造尊重劳动、崇尚技能、鼓励创造的社会氛围。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组织主流媒体加大对工匠技能人才的宣传力度,使全社会充分认识工匠技能人才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的地位,创造有利于工匠技能人才成长的社会环境。创新宣传方式方法,拓展平台渠道,开展常态化、互动式宣传。举办工匠事迹巡展宣讲,组织工匠进校园、进企业,推动院校、企业探索构建工匠精神培育体系。

(作者单位:东北大学科技与社会研究中心)